

论社会分层研究

李 路 路

内容提要: 社会分层是社会结构中最主要的现象, 因而成为社会学理论的重要的传统领域之一。在社会分层理论中, 卡尔·马克思和马克斯·韦伯提供了不同的、但是最基本的理论模式和分析框架, 分别对社会分层的本质、决定要素、形式等做出了不同的理论解释, 代表了两种在本质上不同的理论取向, 今天的理论及相关研究基本上还是在这两个理论框架内发展。近年来, 中国的社会分层研究, 主题丰富, 但深化、拓展不够。在理论层面上, 缺乏“问题意识”, 理论逻辑较混乱; 尚待探索、构建独立的中国社会分层的理论模型。在研究和分析方法上, 亟需改进、加强统计分析技术手段。

在一般的意义上, 社会分层是社会结构中最主要的现象, 因而成为社会学研究中最重要理论传统领域之一, 同时也是社会学区别于其他学科的主要特征之一。本文将试图对社会分层理论的新发展和近年来我国的研究做一简要评述, 以期引起更多的讨论和进一步的研究。需要说明的是, 本文不是要对整个社会分层理论的发展和研究进行全面的回顾和评价, 而是将实证性的社会分层研究中的不同观点展示出来。需要指出的是, 社会分层研究和理论中, 包含了通常所说的社会分层结构和社会流动两个基本部分。我们将以社会分层研究或理论统称这两个部分。

一、两种基本理论模式

在社会分层的理论中, 一般认为卡尔·马克思和马克斯·韦伯(M. Weber)提供了不同的、但是最基本的理论模式和分析框架, 即人们所熟悉的阶级理论和多元社会分层理论。这两个理论模式和分析框架对社会分层的本质、决定要素、形式等分别做出了不同的理论解释, 代表了两种在本质上不同的理论取向, 不仅给后来的社会分层研究以极大影响, 而且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 今天的理论及相关研究基本上还是在这两个理论的框架内发展。关于马克思和韦伯的理论模式, 在社会分层的研究中已成为经典, 本无需赘述; 但随着现代化的发展和研究的进展, 人们往往会重新审视这两个基本理论模式。

社会分层的实质, 是社会资源在社会中的不均等分配, 即不同的社会群体或社会地位不平等的人占有那些在社会中有价值的事物, 例如财富、收入、声望、教育机会等。因此, 社会分层研究的问题取向在于: 这种社会不平等对特定社会体系具有什么样的影响? 在社会变迁的过程中社会不平等会有什么样的变化? 社会分层研究绝不仅仅是一套描述性的概念。

阶级理论认为, 社会地位的不平等根源于社会的物质生产方式中, 其实质是以财产关系为核心的生产关系。在此基础上形成了最基本的社会地位和社会不平等, 即阶级地位——有产阶级和无产阶级, 阶级不平等——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自原始公社解体以来, 人类社会的

历史就是阶级斗争的历史。因此,阶级理论被认为是一种“关系”的理论(赖特,1979),关系在这里被定义为以财产关系为核心的生产关系,即在生产过程中基于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而形成的雇佣与被雇佣、统治与被统治、剥削与被剥削的不平等关系。阶级理论主要是解释性和分析性的,它更多的是分析社会不平等产生的根本原因,其理论分析的基点在于社会成员与社会资源的关系性质,以及在此基础上产生的不同社会阶级之间的关系性质。

一般认为,多元分层理论产生于韦伯。但这似乎是一个过于简单的判断。韦伯并非一般地讨论社会分层,而是在讨论“共同体内部的权力分配”时,区分了三种权力分配的形式,即阶级(经济)的、等级(身份)的和党派的。应该强调的是,韦伯所讲的权力分配也是一种关系,即统治关系。在韦伯的所谓阶级理论或经济权力分配中,财产占有和毫无财产仍然是一切阶级状况的基本范畴。但是,韦伯认为,纯粹的财产占有本身仅仅是真正“阶级”形成的初级阶段。真正导致共同行为和阶级利益的,归根结底是市场状况,人们对市场机会的占有是表现个人命运的共同条件的机制。因此,与市场机会结合并存的利益,才造就了“阶级”,阶级结构因而而是多层次的,而不仅仅是一个两分的结构(韦伯,1997)。由此,经济权力的不平等表现为对市场机会的不同占有,用今天的概念来说,即是经济资源在不同人们之中的不平等分布。这已经明显不同于马克思的阶级关系理论了。在韦伯看来,权力分配还取决于所谓“等级”。等级不必然与某一种“阶级状况”相联系,而受到某种特定“荣誉”的制约。这种荣誉的实质是一种特殊方式的生活方式,表现在把“社会的”交往限制在排他性的“圈子”内,甚至内部完全封闭。等级作为一种垂直的社会序列,它带来一种被承认的更多的荣誉,以利于享有特权的等级。如果说“阶级”植根于经济制度中,等级就植根于社会的制度中。韦伯所描述的这种“等级”如同于我们所熟悉的传统社会中的“身份”。政党的故土,原则上在“权力”的领域中,党派的行为旨在获得社会的“权力”,共同体内部的“统治”权力。这种权力更多的是一种政治统治的权力(韦伯,1997)。这三种权力分配的形式虽然彼此相连,但各自有其独立性。

如果上述对韦伯理论的理解是正确的话,从中可以得出的结论是:第一,以权力分配为例,经济、等级或身份以及政治权力的分配是相对独立的,它们之间的整合是在一个更大的框架内,即以包括着它们的社会化为前提。第二,尽管韦伯承认财产占有关系的意义,但他更强调的是各种经济资源在人们中的分配结果,是阶级状况的分化。财产关系只具有初级的意义。后来的多元分层理论将韦伯的理论在很大程度上简化地继承下来:韦伯关于影响权力地位的因素分析被忽视,权力被简化为政治权力,等级身份被简化为“声望”,影响阶级行动的三个因素(商品市场,劳动力市场和资本主义企业)也同样被简化为商品市场;而因素的多元性得到了强调,同时,社会资源在不同社会群体或社会成员中的分布状况,特别是资源不平等分布的量化特征,以及由此所产生的等级差异成为社会不平等的主要特征。这导致在多元社会分层理论研究取向上的一个重要特征,即将社会成员的社会差别解释为个人特征方面的差别(许嘉猷,1986),主要是职业地位和收入上的差别,而职业地位、收入和教育水平之间具有密切的联系。这样,在社会分层和社会流动的研究上最终形成了两个不同的研究取向,阶级理论更多的以结构性因素来解释社会的不平等,而多元分层理论则更多的以个人特征上的不同进行解释(许嘉猷,1986),即使是经济上的差别,也被解释为对市场机会掌握的概率。

二、社会分层研究的发展

虽然在社会分层的理论传统中,阶级理论和多元分层理论传统有着本质的不同,但由于多

元分层理论占据了主导地位,而且社会阶级理论和多元分层理论在很多方面确实也可以合并起来,例如,从更为抽象的角度看,二者都是讨论社会不平等或社会差别的,二者都讨论在不平等的制度框架下各社会群体之间的关系,等等。因此,当我们讨论社会不平等的问题时,为了方便起见,我们将“社会分层”作为一个通用的概念来使用,而以“关系论”和“分配论”来区分上述两种不同的取向。存在于两种理论模式背后的一个实质性的问题是,什么样的社会地位是有意义的社会地位,即这种社会地位对人们的社会行动和人们之间的社会关系具有重要影响。什么样的社会因素对决定人们的有差异的社会地位是非常重要的,或者说,什么样的社会因素决定了社会资源在社会中的不平等分布或分配。所谓社会分层结构,即是人们按照一定的社会区分指标对社会成员进行的区分结果。人们对各种社会分层体系的讨论,实际上包含了研究者对整体社会结构状况的基本认识和判断,是人们对影响社会行为或社会行动因素的认识和解释。

依照韦伯的理论模式发展起来的社会分层研究,包括布劳—邓肯的社会流动模式,其理论前提和预设被从现代化、工业化或产业化的角度进行了解释(参见D·吉尔伯特,J·A·卡尔,1992);社会分层的结构性意义,也为功能论和冲突论从各自的角度进行了探讨。人们对于这些“经典”的社会分层理论,已经有了很多分析和了解,在这些理论中所涉及的社会因素,也已被大量研究予以论证。很多研究者所作的工作,是将经典的理论模型,特别是布劳—邓肯的地位获得模型深化。布劳—邓肯模型或者说地位获得研究的主旨,是讨论先赋因素和自致因素对社会地位的影响。在他们看来,社会分层结构主要表现为职业结构,而某种职业地位的获得主要取决于代际之间的教育水平和职业以及本人的教育水平和初职的影响。后来的相似研究没有从根本上超出布劳—邓肯的理论模型。

60年代末、70年代初以来,整个社会科学,包括社会学进入一个对传统理论进行挑战和批判的时代,人们对所谓现代化和资本主义经济及社会结构重新进行反思,将在社会分层研究中长期受到忽视的社会关系(包括生产关系)因素、制度因素和历史因素等宏观变量,纳入到分析和研究之中。更为重要的是,如果社会结构是社会学研究中的一个基本而主要的主题的话,社会地位结构是社会结构,特别是社会分层结构的基础,同时也是社会流动或地位获得的基础。社会地位的决定、构成和意义,对于理解社会结构、社会分层和社会流动都具有更为深刻的意义。人们从重新审视经济社会结构的视角,重新审视了社会地位及其决定因素。在有关的新的社会分层理论中,新马克思主义、新结构主义、社会网理论、市场转型理论及其争论以及其他一些理论等,属于比较系统的对社会分层理论的发展。而在这些新的理论发展中,最重要的是对在理论传统上占主导地位的以个人特征为导向的分层理论提出的批判。

(一)新马克思主义

新马克思主义的代表人物之一是美国威斯康星大学教授赖特。他和他的同事基于马克思的关系论视角,对美国的阶级分层结构进行了系统研究。在他们看来,阶级仍然是社会结构中具有重要意义的要素,但是,阶级不能被简化地定义为某种职业分类,而是一种社会关系,是指一种控制资本、决策、他人工作和自己工作的社会关系。但是,传统马克思主义的阶级理论必须发展以适应解释新的社会状况。在阶级理论的研究中存在许多概念标准的混乱。在马克思的阶级理论中,争议最大的问题之一,即是对于所谓“管理阶层”、“白领阶层”,或如赖特所说的“半自主雇员”的阶级地位。他们认为,这种阶级地位在原来马克思非常抽象的阶级理论框架中,被定义为资本主义生产自治的“小资产阶级”形式,这些中间阶级不是一个稳定的社会阶

层。但这种“小资产阶级”或中间阶级的成分已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新的“管理阶层”已经成为中间阶层的主体。所以不能武断地定义这种阶级地位。他们希望在马克思主义的框架内,对发达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结构进行严格的调整,重新定义阶级,分析不同国家的阶级分布,阶级和职业流动模式、在家庭和工作中的阶级结构和劳动分工、收入不平等、阶级地位及阶级意识等问题,就马克思的阶级结构概念发展出一种令人满意的操作化形式,并利用这种操作化定义对美国阶级结构的一些显著特征进行描述性的分析。这种描述仅仅是阶级结构分析的第一步。在新马克思主义看来,阶级结构是宏观—微观社会结果的系统决定因素。因此,在对阶级结构特征描述的基础上,新阶级理论的研究将沿着两个主要方向展开:首先,要对其他一些国家的同类调查数据进行比较分析。其次,要把这些宏观分析与对个体层面上的各种结果(态度、政治行为和收入等)的分析结合起来(赖特,1982)。

(二)新结构主义

与新马克思主义有异曲同工之意的,是新结构主义的社会分层理论。他们不像新马克思主义那样强调财产关系和雇佣关系等结构性因素,而是借鉴了向新古典经济学提出挑战的分割劳动力市场理论,这些理论的一个共同模式是,拒绝隐含在传统理论中的现代化、产业化预设,尖锐批评传统社会分层和社会流动理论忽视了社会经济结构对社会分层和社会不平等关系的影响。新结构主义虽然包含了许多不同的理论派别,但共同的主题是强调在社会分层和地位获得中那些个人特征之外的“结构性”因素。他们并不否认职业地位、教育、收入在社会分层和社会流动中的意义,实际上仍然是以职业结构或收入结构作为市场经济社会中的主要社会分层结构。但是他们认为,在经济和社会生活中存在着很多分割性的结构因素,这些结构性因素对个人社会经济地位和地位获得具有重要影响,甚至是更为重要的影响。而最为新结构主义所强调的结构性因素,主要是分割的劳动力市场、经济部门和产业部门、内部劳动力市场、组织特质、产品和服务特征、受分割劳动力市场制约的职业经历及其相关因素等。在一定意义上,新结构主义理论也是一种重新重视“关系”的理论,这种关系在这里可以被定义为基于工作部门和工作组织而形成的关系。

(三)网络结构观

如果将上述新马克思主义和新结构主义在广泛的意义上都视为是一种结构主义取向的话,那么,它们都属于一种“地位结构观”,也就是说,它们对社会分层结构的理解都是建立在这样的基础之上:客观、普遍的社会地位,构成了社会分层结构的基本要素,这些社会地位外在于个人,决定了个人对社会资源的占有。尽管这种地位结构观对忽视结构和关系因素提出了批评,但是,在一些人看来,研究者们还尚未对个人获得一个有声望职位的过程,以及这一过程中有助于决定个人职业地位获得的结构性因素进行足够研究(林南等,1981)。自70年代开始,格兰诺维特(Granovetter)将社会网络的概念引进社会学对市场等经济现象的研究后,社会网络开始被看作是社会关系和社会结构的基本要素之一,在此基础上,与地位结构观不同的网络结构观成为研究社会分层的一个新视角,与社会网络相联系的“社会资本”和“社会资源”概念进入到社会分层结构和地位获得的研究之中。

网络结构观的特殊视角在于,它重视人际关系而不重视个人特征;重视人际关系所形成的网络以及人们身处什么网络中,而不是重视类别(例如男女或职业);重视人际间的联系性和资源的嵌入性,不看人的归属感;重视个人能够通过这种人际网络摄取多少资源,而不是人们现实占有多少资源;重视人们在网络中的位置或者网络所能使用的资源,而不重视人们的阶级

地位。因此,网络结构观是通过人们的行为研究人们的社会地位(边燕杰,1994)。

网络结构观将社会结构设想为人们构成的一个社会网络,人们按照例如财富、地位或权力等,得以排列在这一网络中及相应的位置上。传统有关社会流动和地位获得文献中所描绘的“个人资源”,包含的是个人的财富、地位和权力,而社会资源的概念则围绕着两个方面建立起来:社会关系以及经这些社会关系而联结到的“位置”中所嵌入的资源,即社会资源是嵌入在个人通过其社会网络而联结到的他人的位置中的。在这个意义上,社会资源被定义为与个体直接或间接相联的人们所拥有的财富、地位、权力,以及社会关系(林南,1981)。这种网络结构对社会资源的接近与控制呈现出一种金字塔形的结构。越靠近顶部的位置越容易接近和控制更多的社会资源。一些研究发现,人们的社会资源与其获得的地位之间具有显著的联系(林南,1981;边燕杰,1994,1997)。当然,个人资源和社会资源间有着错综复杂的相互影响。个人资源(尤其是先赋性资源),至少在最初,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他(她)所能获得的社会资源。但随着其积累的增长,社会资源会在将来精心构建社会网络及进一步的社会资源过程中发挥比个人资源更重要的直接影响。到那时,个人所积累的社会资源则会转化为下一代人的(先赋的)个人资源(林南,1981)。

(四)市场转型理论与社会分层

在研究国家社会主义向市场经济的社会转型中,产生了关于社会不平等的制度主义理论。由于对这一理论已有详细评价(参见孙立平,1995),这里不再赘述。需要指出的是,关于不平等的制度主义理论,是在集中研究国家社会主义的市场转型过程里社会精英的形成和替代模式中,讨论了市场转型对利益关系、社会分层结构和机会结构所造成的影响。这一理论的代表人物撒拉尼(I.Szelenyi)和维克多·倪(Victor Nee)认为,过去关于社会不平等的理论,都是将不平等看作是某种经济整合机制固有的特征,而忽视了这种机制身处其中的制度环境。在他们看来,某种经济整合机制对社会分层和机会结构的影响,必须在特定制度背景和社会关系的基础上才能确定,无论是再分配的经济机制还是市场经济的机制,于社会不平等都没有一成不变的关系。关于不平等的制度主义理论即植根于对社会关系的分析之中。在不同的制度背景下,不同的经济整合机制对于社会不平等形成的作用是不同的。应将社会制度和经济制度结合在一起对不平等问题进行分析。因此,这一理论的最基本的假设是,经济机制是嵌入于制度背景中的,他们所关心的是造成不平等的独特机制(参见孙立平,1995)。围绕市场转型对社会分层的作用问题,发生了激烈的理论争论(参见《国外社会学》,1996年第5—6期合刊)。但是,在市场转型过程中社会精英是循环的还是再生产的,依然是透视这种作用的重要视角。

(五)历史因素分析

除了关于社会不平等新制度主义理论外,大多数社会分层和社会流动理论都是研究工业化市场经济社会的结果,具有两个特点:其一,这些研究中的一个隐含前提是,工业化市场经济社会自成熟以来,基本上没有发生根本的变化,特别是基本的市场经济制度没有发生根本的变化。这种政治经济制度决定了特定的社会分层结构和地位获得模式。从这一角度观察社会分层研究,研究者们的差别仅在于对决定社会地位和社会流动因素的认识上,因而在实际上是一种静态的研究。如果考虑到时间因素的话,多数也是将时间置于所谓“传统社会”和“现代社会”这样的两分时段中。其二,大多数分层理论都仅仅局限于市场经济社会,在这样的社会中,市场机制在更大程度上决定了资源配置和个人在社会结构中的地位;而对集权体制的社会,包括国家社会主义社会中的社会分层机制,则缺乏深入的探讨,常常是将有关市场经济社会的分

析框架运用于集权社会和国家社会主义社会,例如,指出,在国家社会主义社会中,社会分层是在再分配体制基础上建构的,政治权力在极大程度上决定了资源配置和个人社会地位等。

鉴于上述缺陷,自70年代末起,历史因素的分析被纳入到社会分层结构和社会流动的研究中来。在对国家社会主义分层动力机制的研究中,有研究指出,尽管国家社会主义社会独特的制度结构是重要的,不同的政治经济制度决定了不同的分层类型,但仅仅强调结构环境对于理解分层是不全面的。在国家社会主义社会中,社会分层的结构是通过自上而下的过程被建构的。国家通过垄断性权力将绝大部分资源控制在手中,利用政治决策在社会中配置资源,从而影响和决定个人的社会地位和生活机会。在这种社会中,宏观政治过程的特点是明显的政治波动和国家政策变化。因此,国家社会主义社会分层结构不同于市场经济社会之处不仅仅在于制度结构的不同,而且在于市场经济社会中,资源的初始禀赋因为私人财产权的稳定而对社会地位产生持续的影响,并且使不同群体的相关机会稳定化;在国家社会主义社会中,社会群体、组织的界限和相关位置是基于国家政策的考虑而不是市场交换。国家政策对分层结构具有明显的影响,国家通过改变社会群体的相关资源来改变他们的社会经济地位,并导致社会流动类型的改变。因此,要理解社会结构中与社会地位相联系的资源,需要考虑到历史因素的变化。国家社会主义的生活机会与已工业化的市场社会相反,不仅受国家再分配体制的不同结构环境的影响,而且更大程度受国家政治动力和伴随的国家政策变化的影响(周雪光,1996)。

将历史因素纳入到社会分层和社会流动研究中的意义不仅仅局限于国家社会主义社会,而是对所有集权主义社会的社会分层研究都有相当意义。推而广之,在基本的制度背景保持稳定的情况下,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变化,社会分层类型也会发生变化。这种变化即是社会变迁的结果,又会对未来的社会变迁产生影响。

必须指出的是,在论及社会分层新的理论模式的发展时,传统的或经典的分层理论并没有因新观点的出现丧失了意义。在传统的分层理论中,有两个研究及其所代表的视角和方法,使其成为社会分层研究中的经典。其一是W. 劳埃德·沃纳的杨基城研究,在这个研究中,沃纳对韦伯的“地位”概念进行了美国式的改造,系统地将主观指标和主观方法引入社会分层的研究。其二是布劳—邓肯进行的地位获得研究,他们使用路径分析的方法,建立了地位获得的经典模型。上述两个方向的研究仍然是社会学中社会分层研究的基本主题,后来的研究者在这两个方向上进行了更为深入的探讨。例如,对主观社会地位意识、阶级意识、职业声望的探讨(Spillerman, 1977, 参见D. 吉尔伯特, J. A. 卡尔, 1992; Laumann 等, 1976); 威斯康星学派对布劳—邓肯模型的发展等(Swell and Hauser, 1975, 参见许嘉猷, 1986)。

三、中国社会分层研究

中国的社会分层研究一直是中国社会学中的主要内容。特别是自90年代以来,有关社会分层的著作和论文显著增多。就能够检索到的相关著作和论文统计,大约三分之二的论文和几乎所有的著作,都发表于90年代,绝大多数有关中国社会分层的实证研究也发表在90年代。纵观中国社会分层的研究,特别是实证研究的成果,大致可有如下特点:

(一)研究主题

或者是由于中国正处于全面的社会转型时期,或者是由于社会学的国际交流与合作日渐增多,中国社会分层的研究几乎涵盖了社会分层理论发展的所有方面,国际社会学中有关社会分层的不同理论观点和模式,在中国社会分层研究中都有所表现。例如(不完全的列举和归

类),关于阶级地位和阶级关系的研究(何建章主编,1990;陆学艺主编,1992;戴建中,1995;李春玲,1997),职业分层和收入分层的研究(李强,1993;葛延风,1994,1995;沈红,1995),地位结构观视角的研究(路风,1989,1993;孙立平等,1994;李路路、王奋宇,1992;李培林等,1992;李汉林,1993;卢汉龙,1996;李路路,1996),转型社会精英替代模式及分层机制变化的研究(李金,1994;张厚义、刘文璞,1995;戴建中,1995;李路路,1996,1998;李强,1997;宋时歌,1998),阶级阶层与利益结构的研究(黄伊凡主编,1989;冯同庆、许晓军主编,1993;李培林主编,1995;孙立平,1996;郑杭生等,1997),网络结构观视角的研究(王春光,1995;张宛丽,1996;李培林,1996),职业声望和社会地位认同的研究(于显洋,1991;蔡禾、赵钊卿,1995;卢汉龙,1996),职业流动模型以及大量有关农民流动的研究(陈婴婴,1995;李春玲,1997)。

上述不完全列举的社会分层研究虽然存在着种种问题,但仅在研究主题上已是极为丰富。这一方面是因为中国社会的全面转型为理论研究提供了丰富的“社会事实”,另一方面是因为众多研究主题在过去的分层研究中几乎是空白。尽管如此,仍然有一些社会分层研究中的基本主题未被涉及,或者没有进行深入的实证研究,例如,工作部门、组织特质、职业特质等结构性因素的作用很少被涉及。

(二)“问题意识”

“问题意识”在这里是指社会分层的研究应该是针对有意义的“问题”而进行的,可从现实的层面和理论的层面表现出来。现实中和理论上存在的没有得到合理、充分解释的“问题”,构成了研究的出发点。缺乏“问题意识”,研究就可能变成一种游戏和自说自话的纯个人行为,丧失了社会意义。

中国社会分层中的众多研究,特别是在现实层面上,并不完全缺乏“问题意识”。缺陷在于这些问题意识是否清晰,研究者对自己的研究和使用的理论之主旨是否有明确认识,当然,还包括这些问题是否是“真问题”。这方面的缺陷导致很多研究停留在描述性的层次上而缺乏解释,人们叙说了一种现象,却没有指出这种现象意味着什么。然而在理论层面上,相当部分的研究中比较缺乏“问题意识”,即研究者常常没有将自己的特定研究置于理论发展的线索中去,或者将一个具体的研究与一个普遍的理论问题联系起来。人们叙说了一种现象,但无法去理解这种现象。

(三)理论逻辑

理论逻辑在这里主要是指一项研究特定的理论视角和概念系统。一般来说,任何一种理论解释乃至一个学科,对研究对象的透视或解释都有自己的独特视角,并从基本概念出发形成一套概念系统。理论视角的独特性不在于对象的独特性,例如,人的行为可以成为不同学科研究的对象。在社会分层研究的理论逻辑上,众多的研究都存在明显的缺陷,包括本文作者的研究。人们更多地去分析没有被研究过的现象(中国社会和社会学的现状提供了大量这种可能性),较少考虑在理论上能够提供什么新的解释;同时,由于理论视角上的模糊,导致在一项研究中或同类研究中理论概念使用上的随意性、概念系统的不一致,甚至逻辑上的混乱。

(四)理论模型

这里所说的理论模型,是指对所研究对象或问题中所涉及因素或变量之间模式化关系的说明。说明的工具我以为可以是理论概念,也可以是统计手段。对于同一个研究对象,应该允许存在多种理论模型的解释,而在社会分层的研究传统中,也确实存在着多种不同的理论模型。对于中国的社会分层研究来说,建立独立的理论模型还有很长的路要走。这一方面是因

为中国社会分层的系统研究毕竟时间还短,另一方面,中国社会目前正处于转型时期,几乎一切社会现象都处于激烈变动的过程中。但是,无论是社会现实还是理论的发展,都向社会分层研究提出了这样的要求,一些研究也开始朝这个方向进行努力。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中国独具特色的社会关系、两种体制或制度的混合以及渐进式的社会转型,都为中国社会分层研究在理论上的突破提供了可能性。

(五)研究和分析方法

社会分层和社会流动研究与统计分析技术有密不可分的联系。大多数中国社会分层的研究在统计分析方法上都存在着严重的不足。没有研究和分析方法上的改进或发展,中国社会分层的研究有可能受到很大损害,所有的研究者都应对此有清醒的认识。

参考文献:

- 许嘉猷,1986,《社会阶层化与社会流动》,台北:三民书局。
- 何建章主编,1990,《当代社会阶级结构和社会分层问题》,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黄伊凡主编,1989,《利益群体论》,哈尔滨: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 李路路、王奋宇,1992,《当代中国现代化进程中的社会结构及其变革》,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
- 陆学艺主编,1992,《改革中的农村与农民》,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 李培林等,1992,《转型中的中国企业》,北京:中国财经出版社。
- 丹尼斯·吉尔伯特、约瑟夫·A·卡尔著;彭华民、齐善鸿等译;孙明海校,1992,《美国阶级结构》,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李强,1993,《当代中国社会分层与流动》,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
- 1996,“现代化与中国社会分层结构之变迁”,《中国社会学年鉴:1992—1995》6)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第119—127页。“中国居民收入差距报告”,《教学与研究》第3期。“政治分层与经济分层”,1997,《社会学研究》第4期。
- 冯同庆、许晓军主编,1993,《中国职工状况:内部结构及相互关系》,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李培林主编,1995,《中国新时期阶级阶层报告》,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
- 李培林,1996,“流动民工的社会网络与社会地位”,《社会学研究》第4期。
- 张厚义、刘文璞,1995,《中国的私营经济与私营企业主》,北京:知识出版社。
- 陈婴婴,1995,《职业结构与流动》,北京:东方出版社。
- 王春光,1995,《社会流动和社会重建:京城“浙江村”研究》,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
- 韦伯著,林荣远译,1997,《经济与社会》(下卷),北京:商务印书馆,第246—262页。
- 李春玲,1997,《中国城镇社会流动》,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 郑杭生等,1997,《当代中国社会和社会关系研究》,北京: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 李路路,1998,《转型社会中的私营企业主:社会来源与企业发展》,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1996,“当代中国社会分层的制度化结构”,《教学与研究》第3期。“社会结构变迁中的私营企业主:论‘体制资本’与私营企业的发展”,《社会学研究》第2期。“向市场过渡中的私营企业”,《社会学研究》第5期。
- 李金,1994,“市场与权力:当前社会分层秩序转型的两难困境”,《探索与争鸣》第1期。
- 蔡禾、赵钊卿,1995,“社会分层研究:职业声望与职业价值”,《管理世界》第4期。
- 张宛丽,1996,“非制度因素与地位获得——兼论现阶段中国社会分层结构”,《社会学研究》第1期。
- 李汉林,1993,“中国单位现象与城市社区的整合机制”,《社会学研究》第5期。
- 路风,1989,“单位:一种特殊的社会组织形式”,《中国社会科学》第1期。“中国单位体制的起源和形成”,香港,《中国社会科学季刊》1993年第11月号。

- 戴建中, 1988, “全民所有制企业的改革与社会分层: 对首钢承包制的考察与思考”, 《社会学与社会调查》第3期。1995年, “中国私营经济的社会状况与‘市场过渡’”, 《战略与管理》第4期。
- 于显洋, 1991, “单位意识的社会学分析”, 《社会学研究》第5期。
- 卢汉龙, 1996, “城市居民社会地位认同研究”, 北京:《中国社会学年鉴: 1992-7—1995-6》,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第119—127页。
- 孙立平等, 1994年, “改革以来中国社会结构的变迁”, 《中国社会科学》第2期。
- 孙立平, 1996, “‘厨师困境’及有关的几个问题”, 北京:《中国社会学年鉴: 1992-7—1995-6》,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第104—111页。“从市场转型理论到关于不平等的制度主义理论”, 1995, 香港,《中国书评》第7期, 第57—68页; 第8期, 第64—79页。
- 沈红, 1995, “中国农村贫困问题报告”, 载李培林主编:《中国新时期阶级阶层报告》, 沈阳: 辽宁人民出版社, 第275—403页。
- 宋时歌, 1998, “权力转换的延迟效应: 对社会主义国家向市场转变过程中的精英再生产与循环的一种解释”, 《社会学研究》1998年第3期。
- 葛延风, “中国现代化进程中的社会收入分配问题”, 香港:《中国社会科学季刊》1993年5月号。
- Laumann, E. O. and Sentr. R., 1976 “Subjective Social Distance, Occupational Stratification, and Forms of Status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81: 1304—38.
- Wright, E. O., Hachen, D., Dostello, C., Sprague, J., 1982, “The American Class Structure.”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47: 709—726.
- Zhou, Xue guang, 1996, “Stratification dynamics under State Socialism; the case of China cities 1949—1993.” *Social Forces* 74(3): 759—796.
- Baron, J. N., Bielby, W., 1984, “The organization of work in a segmented economy.”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49: 454—473.
- Beck, E. M., et al., 1978, “Stratification in a Dual Economy: A Sectoral Model of Earnings Determination.”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43: 704—20.
- Spilerman, S., 1977, “Careers, Labor Market Structures, and Socioeconomic Achievement.”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83: 551—593.
- Bian, Yanjie, 1994 “Guanxi and the Allocation of Jobs in Urban China.” *The China Quarterly* 140: 971—999.
- Bian, Yanjie and Soon Ang, 1997, “Guanxi Networks and Job Mobility in China and Singapore.” *Social Forces* 75: 981—1005.
- Lin, Nan, Walter M. Ensel, Albany Medical College, John C. Vaughn, 1981, “Social Resources and Strength of Ties: Structural Factors in Occupational Status Attainment.”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46: 393—405.
- Swell, W. H., and Hauser, R. M., 1975. *Education Occupation and Earnings: Achievement in the Early Career*.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Treiman, D., 1997, “Occupational Prestige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作者系中国人民大学社会学系教授
责任编辑: 张宛丽